

# 致理技術學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致進修字第 1002500449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四技學生申請轉系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本校「學生轉科系轉學程辦法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進修部四技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如因就讀系別與志趣不合擬申請轉系者，請至進修部註冊組領取「轉系申請書」，並於 5 月 2 日(星期一)至 6 日(星期五)填妥各項資料(經家長、導師、原就讀系主任同意並簽章後，附上成績單)繳回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二、進修部四技二、三年級學生申請轉系者，應依規定降轉入性質相近之系科低一年級肄業。
- 三、轉系以一次為限。轉系經核准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再申請轉入其他系或轉回原系。
- 四、因故請准休學尚未期滿之學生，不得申請轉系。
- 五、申請轉系標準及規定由各系訂定之，請參閱附件。
- 六、轉系名單經提交各系審查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，於本學期結束前公告轉系學生核准名單及就讀班級。經核准轉系之學生，於下學年度註冊前持學生證到註冊組辦妥轉系手續；未經核准轉系之學生，仍應於原系班級就讀。

校長

高世昌